

##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相关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提前赎回事项

1、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勤上集团”）于2015年8月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4,800,000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3.95%）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，其中12,520,000股回购日期为2016年8月26日；2,280,000股回购日期为2015年10月15日（详见公司2015年8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》）。目前勤上集团已将上述将于近日到期的2,280,000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提前购回业务，现该2,280,000股已全部解除质押冻结。

2、勤上集团于2015年4月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0,000,000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8.01%）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，质押期限为6个月，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4月15日（详见公司2015年4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》）。2015年8月勤上集团将上述30,000,000股中的16,140,000股提前赎回（详见公司2015年8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》）。目前勤上集团已将上述将于近日到期的尚未赎回的13,860,000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提前购回业务，现该13,860,000股已全部解除质押冻结。

#### 二、勤上集团累计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勤上集团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01,986,148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7.22%；其中质押的股份为85,66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2.86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9月29日